

# 佛光大學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 心理學系

## 學士班專業必修科目擋修規定

108.01.17 107學年度第5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108.03.20 107學年度第3次院務會議修訂通過

109.02.25 108學年度第5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- 一、本系為促進學習效果，加強學生專業知能，特訂定本擋修規定。
- 二、~~本規定適用於本系學士班學生、以本系為輔系或雙主修之本校非本系學生。~~  
~~學士班四年級學生，不受擋修規定限制。~~——刪除
- 三、統計學（~~含一上、一下或上下學期~~）不及格者，不得修習心理學實驗法、心理測驗。大三 以上 學生，不在此限。
- 四、刪除。
- 五、心理學實驗法不及格者，不得修習認知心理學。大四以上學生，不在此限。
- 六、變態心理學不及格者，不得修習臨床心理學導論。大四以上學生，不在此限。
- 七、針對 欲同時修讀擋修及被擋修課程、或低年級學生欲上修相關專業課程者，~~需於校訂加退選期限前完成選課申請，並經任課教師可~~ 於校訂加退選期間進行評核，但須於教學計畫表中載明 同意後，始得修課。